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2007年：17.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應課稅溢利之18%至25% (2007年：10%至15%)。本集團之若干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於首兩個至五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三至五年則獲減免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港幣百萬元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	4	—	—	2	4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	40	—	—	64	40
海外稅項	—	—	—	9	—	9
遞延稅項						
期內開支／(抵免)	93	(3)	—	—	93	(3)
稅率變動之影響	—	93	—	—	—	93
	159	134	—	9	159	143

10 終止經營業務

於2007年7月11日，本集團將旗下附屬公司招商局亞太有限公司（「招商亞太」）之全部股權售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招商亞太主要從事收費公路及物業發展業務。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所列報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載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收益	171
銷售成本	(140)
毛利	31
其他收益淨額	20
其他收入	4
分銷成本	(7)
行政開支	(18)
經營溢利	30
融資收入	7
融資成本	(5)
融資收入淨額	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19
除稅前溢利	151
稅項	(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142
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2
少數股東權益	40
	142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5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4
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35

11 中期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2007年：每股20港仙)	675	479

於2008年9月2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股東配發；惟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未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作為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留盈利分配予以反映。

擬派發2008年中期股息乃根據於2008年9月2日已發行股份2,411,945,657股計算。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基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百萬元)	2,019	—	2,01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06,596,139	2,406,596,139	2,406,596,13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83.89	—	83.89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百萬元)	1,418	102	1,52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335,778,185	2,335,778,185	2,335,778,18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0.70	4.37	65.07

12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乃將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調整至假設所有未行使認股權無償獲行使而計算得出。

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百萬元)	2,019	—	2,01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06,596,139	2,406,596,139	2,406,596,139
認股權調整	13,158,055	13,158,055	13,158,05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19,754,194	2,419,754,194	2,419,754,194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83.44	—	83.44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百萬元)	1,418	102	1,52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335,778,185	2,335,778,185	2,335,778,185
認股權調整	16,400,062	16,400,062	16,400,06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352,178,247	2,352,178,247	2,352,178,247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60.28	4.34	64.62

13 資本性開支

	商譽 港幣百萬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港幣百萬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於2008年1月1日之賬面值	3,750	11,201	692	6,605
滙率調整	—	486	—	272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2)	2	40	—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 (附註21)	(1,239)	—	—	—
添置	—	792	—	17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95	—
折舊及攤銷	—	(296)	—	(53)
出售	—	(8)	—	—
於2008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2,513	12,215	787	6,841
於2007年1月1日之賬面值	281	7,999	603	3,104
滙率調整	—	451	—	231
收購附屬公司	3,469	1,307	—	1,009
添置	—	2,003	—	154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132	—
折舊及攤銷	—	(511)	—	(128)
出售附屬公司	—	(17)	—	—
出售	—	(36)	—	(11)
轉自預付款	—	—	—	2,208
重分類	—	5	(43)	38
於2007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3,750	11,201	692	6,605

14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08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a))	1,668	1,66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8	175
應收聯營公司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643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b))	52	4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b))	8	3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附註(b))	28	—
	2,597	1,895

附註：

- (a)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港幣3.44億元(2007年：港幣5.23億元)、港幣0.28億元(2007年：港幣0.23億元)及港幣0.25億元(2007年：港幣0.16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8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518	587
1 – 30日	424	366
31 – 60日	338	291
61 – 120日	238	238
超過120日	150	186
	1,668	1,668

- (b) 除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港幣0.25億元(2007年：無)按中國人民銀行之貸款利率計息外，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接獲通知後償還。

15 待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於2008年2月21日，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港幣4.60億元出售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13%之股權，並將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列為待出售的非流動資產。該交易已於2008年8月8日完成。

1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港幣百萬元	2007年 港幣百萬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1月1日及6月30日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	500
已發行及繳足之每股面值 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於1月1日	2,406,111,200	2,333,280,168	241	233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附註(a))	1,604,000	4,829,000	1	1
發行股份以收購附屬公司之 其他權益及土地使用權	—	50,988,000	—	5
於6月30日	2,407,715,200	2,389,097,168	242	239

附註：

- (a) 本公司於本期內因行使認股權而已發行1,604,000股股份(2007年：4,829,000)，所得款項為港幣0.32億元(2007年：港幣0.74億元)。認股權行使時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36.38元(2007年：港幣34.24元)。相關交易成本為港幣3萬元(2007年：港幣10萬元)已於所收取之款項中抵扣。於本期內，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普通股。
- (b) 自2008年7月1日起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期間，本公司發行3,758,457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股份，以支付2007年末期股息款項港幣1.21億元，並以每股平均行使價港幣18.73元發行472,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予認股權行使者。

16 股本 (續)

附註：(續)

(c) 本公司之認股權

現行認股權計劃於2001年12月20日舉行之會議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本公司於本期內並無授出任何認股權。已發行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8年		2007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21.68	33,200,000	20.44	50,743,000
已行使	19.32	(1,604,000)	15.17	(4,829,000)
於6月30日	21.79	31,596,000	20.99	45,914,000

於2008年6月30日，所有認股權可予行使。

於2008年6月30日已發行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年份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2012年	4.985	100,000
2014年	11.08	3,108,000
2016年	23.03	28,238,000
2016年	20.91	150,000
		31,596,000